

证券代码：836668

证券简称：奥星电子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临安奥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詹有耕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,277,3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1,277,3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19-00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851,56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股东詹有耕与该项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股东詹根祥、吴彩琴、邬烈钧、詹裕忠、詹裕彪、詹裕军、詹小波、高原、徐云锋系詹有耕亲属，故该 10 名股东均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浙江儒毅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吴霞、丁翀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经办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临安奥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临安奥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7 日